

本埠时请来相晤。

据《国父全集》第五册英文函(转录史委会藏原函影印件)译出

在檀香山正埠荷梯厘街戏院的演说

(一九〇三年十二月十三日)

革命为唯一法门，可以拯救中国出于国际交涉之现时危惨地位。甚望华侨赞助革命党。

首事革命者，如汤武之伐罪吊民，故今人称之为圣人。今日之中国何以必须革命？因中国之积弱已见之于义和团一役，二万洋兵攻破北京。若吾辈四万万人一齐奋起，其将奈我何！我们必要倾覆满洲政府，建设民国。革命成功之日，效法美国选举总统，废除专制，实行共和。

据《檀山华侨》中陆文灿《孙公中山在檀事略》(译自火奴鲁鲁英文报纸《鸭扶汰沙》1903年12月14日，原报名Honolulu Advertiser，今译《火奴鲁鲁广告者报》)

在檀香山正埠利利霞街戏院的演说

(一九〇三年十二月十三日)

汉人之失国，乃由不肖汉奸助满人入关，征服全国。深信不久汉人即能驱逐满人，恢复河山。

中国人分党太多，非如日本人之能一致爱国。中国政府派出日本留学生千名，多属汉人；惟少数之满洲人结一会党，窥探其同学，若谈国政者，指为冒犯，随时禀告朝廷，不准学生入武备学堂及所忌之大学。驻外之中国钦差又不准中国人谈论国事。我等如无国之民，若在外国被人殴打，置之不理。今日所拖辮发乃表示尊敬

满洲，若有违令，即被残杀。观于昏昧之清朝，断难行其君主立宪政体，故非实行革命、建立共和国家不可也。

据陆文灿著《孙中山公事略》（译自火奴鲁鲁英文报纸《鸭扶汰沙》1903年12月14日），参校《檀山华侨》中陆文灿《孙公中山在檀事略》（译录同一资料来源）

附：在檀香山正埠的演说*

（一九〇三年十二月中旬）

我们一定要在非满族的中国人中间发扬民族主义精神；这是我毕生的职责。这种精神一经唤起，中华民族必将使其四亿人民的力量奋起并永远推翻满清王朝。然后将建立共和政体，因为中国各大行省有如美利坚合众国诸州，我们所需要的是一位治理众人之事的总统……

我们许多人都担心列强要瓜分中国。可是，我们如不帮助他们，他们将无法实现瓜分。有人说我们需要君主立宪政体，这是不可能的。没有理由说我们不能建立共和制度。中国已经具备了共和政体的雏形。

据雷斯塔里克 (H. B. Restarick) 著《孙逸仙——中国的解放者》(Tun Yat Sen, Liberator of China, 美国耶鲁大学 1931 年英文版) 转录火奴鲁鲁英文报纸《鸭扶汰沙》1903 年 12 月 14、21 日译出

复某友人函

（一九〇三年十二月十七日）

□□先生足下：

九月初六日来书已照收到，读悉各节。

* 这两段演说词的日期和地点不详，可能是十二月十三日在荷梯厘街戏院或利霞街戏院演说内容的一部分。